|  |
| --- |
| **关于学士服着装规范的温馨提示**  学位服是学位获得者、攻读学位者及学位授予单位的校（院、所）长、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委员（或导师）出席学位论文答辩会、学位授予仪式、名誉博士学位授予仪式、毕业典礼及校（院、所）庆、庆典等活动的穿着的正式礼服。  深圳大学现使用学位服为深大设计款，根据《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推荐使用学位服的通知》，建议着装应符合下列规范：  **一、学位帽**  学位帽为方型黑色。  戴学位帽时，帽子开口的部位置于脑后正中，帽顶与着装人的视线平行。  **二、流 苏**  博士学位流苏为红色，硕士学位流苏为紫色，学士学位流苏为蓝色，导师帽流苏为黑色，校（院、所）长帽流苏为黑色。  流苏系挂在帽顶结上，沿帽檐自然下垂。未获学位时，流苏垂在着装人所戴学位帽右前侧中部；学位授予仪式上，由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（或校、院、所长）把流苏从着装人的帽檐右前侧移到左前侧中部，并呈自然下垂状。  **三、学位袍**  博士学位袍为黑、红两色、硕士学位袍为紫、黑两色，学士学位袍为蓝、黑两色，导师服为红、黑两色，校（院、所）长服为黄、黑两色。空穿着学位袍，应自然得体。学位袍外不得加套其他服装。  **四、附属着装**  内衣：应着白或浅色衬衫。男士系领带，女士可扎领结。  裤子：男士着深色裤子（长裤），女士着深色裤子或深、素色裙子。  鞋子：应着深色皮鞋。 |